证券代码：605007　　证券简称：五洲特纸　　公告编号：2022-001

衢州五洲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衢州五洲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星期一）在衢州五洲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1 月 5 日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

会议由董事长赵磊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部分高管列席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以书面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衢州五洲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特此公告。

衢州五洲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5007　　证券简称：五洲特纸　　公告编号：2022-003

衢州五洲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 5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
- 投资品种：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期限在一年期内
- 现金管理期限：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衢州五洲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416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衢州五洲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五洲特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67,000.00 万元，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共计 6,700,000 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70,0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11,312,153.76 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58,687,846.24 元。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12 月 14 日对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证报告》（天健验[2021]730 号）。

二、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5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有效期内，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并于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三）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期限在一年期内的投资产品。

（四）决议有效期

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有效。

（五）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及相关要求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业务合同及其他法律文件，并由财务部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拟投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的影响，不排除该等投资出现波动的风险。

针对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风险控制措施：

（一）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二）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及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

五、专项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运转，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把控风险，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确保了募集资金的安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监事会审核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共计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期限在一年期内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

1、本次五洲特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五洲特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五洲特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

2、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以及损害公司以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同意五洲特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衢州五洲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衢州五洲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5007　　证券简称：五洲特纸　　公告编号：2022-004

衢州五洲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现金管理受托方：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50,000.00 万元

●产品期限：2022 年 01 月 11 日 - 2022 年 04 月 11 日

●履行的审议程序：衢州五洲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期限在一年期内的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该类资金可以自该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滚动使用。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衢州五洲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416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67,000.00 万元，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共计 6,700,000 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70,0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11,312,153.76 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58,687,846.24 元。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12 月 14 日对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证报告》（天健验[2021]730 号）。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并与保荐机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三）本次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机构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产品风险级别	增值收益率（%）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本金及理财收益支付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关联关系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	谨慎型	1.48-3.25	2022 年 01 月 11 日	2022 年 04 月 11 日	到期支取本金，一次性支付收益	不适用	无

（四）公司对委托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购买标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存款类产品，风险可控。

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购买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现金管理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合同主要条款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产品名称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 90 天结构性存款
产品编码	NHZ00974
本金及收益	招商银行向投资者提供产品正常到期时的本金完全保障，并根据本说明书的相关约定，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投资者支付浮动收益（如有，下同）。预期到期利率：1.48000000%或 3.05000000%或 3.25000000%（年化）。详情见“本金及收益”。招商银行不保证投资者获得预期收益，投资者收益可能为 0。
起息日	2022 年 01 月 11 日
到期日	2022 年 04 月 11 日
收益区间	1.48%-3.25%
产品期限	90 天，自本产品起息日（含）至本产品到期日（不含）

（二）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说明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投资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类结构性存款产品，产品期限均小于一年，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在一年期内的使用条件要求。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对投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公司定期将投资情况向董事会汇报。公司将依据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现金管理的进展以及损益情况。

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公司将通过以上措施确保不会发生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的情况。

四、本次委托现金管理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现金管理受托方为招商银行（600036），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3,395,584,798.92	3,760,922,229.16
负债总额	1,708,036,718.56	1,879,255,860.02
资产净额	1,687,548,080.36	1,881,666,369.14
	2020 年 1-12 月	2021 年 1-9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254,377.39	314,277,810.74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投资产品金额 50,0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 335.31%。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施，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运转。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投资理财，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公司现金管理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财务费用或投资收益项目。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六、风险提示

尽管保本型存款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七、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	-	-	50,000
合计		50,000	-	-	5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5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9.63%
最近 12 个月现金管理累积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
目前已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50,000
尚未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0
总现金管理额度					50,000

特此公告。

衢州五洲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5007　　证券简称：五洲特纸　　公告编号：2022-002

衢州五洲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衢州五洲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以书面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期限在一年期内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衢州五洲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特此公告。

衢州五洲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1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3168　　证券简称：莎普爱思　　公告编号：临 2022-004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以电子邮件、电话、微信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鄢标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公司董监高均知悉本次会议相关情况。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逐项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豁免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经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补选产生了非独立董事黄明雄先生。黄明雄先生与非独立董事鄢标先生、林秀松先生、胡正国先生、吴建国先生、汪为民先生及独立董事傅元略先生、徐国彤先生、葛盛芳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经全体董事审议和表决，同意豁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期限，并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下午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改选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鉴于温玄先生因个人原因已不再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职务，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补选黄明雄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为保证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同意补选黄明雄先生为公司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期满之日止，其他委员会成员不变。补选后的战略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安排如下：

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鄢标

委员：林秀松、黄明雄、徐国彤（独立董事）、葛盛芳（独立董事）

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傅元略（独立董事）

委员：徐国彤（独立董事）、黄明雄

（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黄明雄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讨论决定，同意聘任黄明雄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期满之日止。

鉴于黄明雄先生暂未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将以公司董事身份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黄明雄先生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期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并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待黄明雄先生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后，聘任正式生效。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莎普爱思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暨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05）。

（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3168　　证券简称：莎普爱思　　公告编号：临 2022-003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1 月 10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平湖市经济开发区新明路 1588 号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五楼董事会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35,096,20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1.878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鄢标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出席 7 人，其中独立董事傅元略先生、葛盛芳先生以视频方式出席本次会议；董事汪为民先生因事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1 人，监事汪燕女士、蔡立先生因事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温玄先生出席本次会议；财务总监兼副总经理林秀松先生、副总经理吴建伟先生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补选黄明雄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35,096,203	41.8783	0	0.000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补选黄明雄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9,9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说明：上表为剔除公司董监高的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共审议 1 个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律师：沈诚敏、朱意桦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3168　　证券简称：莎普爱思　　公告编号：临 2022-005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暨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董事会秘书温玄先生的辞职报告。温玄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温玄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温玄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温玄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经营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黄明雄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黄明雄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期满之日止。

黄明雄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鉴于黄明雄先生暂未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将以公司董事身份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黄明雄先生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期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并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待黄明雄先生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后，聘任正式生效。

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573-85021168

传真：0573-85076188

邮箱：spasdm@zjspas.com

联系地址：浙江省平湖市经济开发区新明路 1588 号

特此公告。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11 日

董事会秘书简历如下：

黄明雄先生，1993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曾任上海新视界眼科医院投资有限公司办公室主管、行政主任。现任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办主任。

证券代码：600532　　证券简称：未来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1

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8 日以通讯和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上午 10 时 00 分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788-1800 号陆家嘴金控广场 T1 幢 21 层以通讯方式召开并进行了表决。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5 名，实际出席董事 5 名。

（五）董事长俞倪荣先生主持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研究讨论，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拟聘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收费为 75 万元（含税），比上一期审计费用增加 10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 50 万元，内控报告审计费用为 25 万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 2022-002 号公告。

（二）关于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2 年 1 月 26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三、上网公告附件：

1、《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532　　证券简称：未来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2

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亚太”）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01 月 18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建商务大厦 20 层 2206

首席合伙人：王增明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伙人数量：60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403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84 人。

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43,351.76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 32,424.97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11,384.81 万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业务客户 26 家，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建筑业；农、林、牧、渔业；批发和零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与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3 家。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 2,193.00 万元。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亚太职业风险基金 2020 年度年末数为 5,815.22 万元，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5,4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中审亚太近三年（2018 年 -2020 年）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无

3.诚信记录

中审亚太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3 次，自律监管措施 3 次，纪律处分 0 次。4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3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

（二）项目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王钰砥

签字注册会计师：范晓亮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董孟渊

王钰砥：2004 年 6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 年开始在中审亚太执业，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业务，2021 年 11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11 份。

范晓亮：2000 年 11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9 年开始在中审亚太执业，2021 年 11 月起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3 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12 份，审核新三板年度审计报告 5 份。

董孟渊：2004 年 6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20 年 11 月开始在中审亚太执业，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 11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及新三板挂牌公司质量控制复核工作，2020 年 12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0 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1 份，复核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4 份、复核新三板挂牌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28 份。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况，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行政监管措施 1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0 次。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范晓亮	2021-12-3	行政监管措施	上海证监局	对上海龙韵文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报审计、拟收购对象贺州辰月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10 月财务报告审计项目中，对应付职工薪酬、关联交易审计程序不到位，被上海证监局处以警示函的措施。

3.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王钰砥、拟签字会计师范晓亮，及质量控制复核人董孟渊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根据公司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的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收费为 75 万元（含税），较上一期审计费用增加 10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 50 万元，内控报告审计费用为 25 万元。

二、拟聘任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中审亚太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开展审计工作，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具备专业胜任能力。中审亚太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中审亚太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为一年。

（二）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如下：中审亚太拥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在担任公司 2019、2020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期间，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内控情况，切实履行了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完整性，我们同意续聘中审亚太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中审亚太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

（四）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532　　证券简称：未来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3

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1 月 26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 年 1 月 26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788-1800 号陆家嘴金控广场 T1 楼 21 层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1 月 26 日

至 2022 年 1 月 2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